

呈信守封府

為奉令呈送三十二年度第一學期招生簡章

149 卷十古序

呈請 核實指會執理由

本年六月二十日奉

浙江省教育廳本年六月十日章字第六六號訓令內開：

查三十二年度第一學期公私立中等學校招生

注意事項以及應招新生班級學生繳納費用款項均

經訂定除分令外合行檢發上項注意事項令仰送

此令

等因計發三十二年度第一學期本省公私立中等學校招生注

意事項於本年級新生班級表應繳各項費用表各一份奉



查招生注意三項：<sup>另函內載有</sup>一、校本期刊生簡章除者三、學校仍照  
生辦法第五條規定，<sup>之規定</sup>呈請教務廳核定，<sup>外</sup>私立學校  
要由當地縣政府代外核定，本期刊生簡章係已批就理會備文

呈送仰祈

呈送仰祈 鑒核 指無祇送 實為不便。

謹呈

呈送仰祈 鑒核

計呈送 二十二年度第一、二期招生簡章二份

金衛真。

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七月

三日

校長 金

金衛真

金